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3年10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PHUA LEE MING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含3位独立董事），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会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68）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和审计委员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及《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

体上的相关内容。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0月31日